

2025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单位名称：白沙黎族自治县细水乡人民政府

2026 年 4 月

白沙黎族自治县细水乡人民政府

2025 年度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立项情况：为切实保障和改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根据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《海南省临时救助实施办法》以及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困难群众救助保障工作的相关政策文件要求，设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。该项目旨在为符合条件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、特困人员、临时救助对象、流浪乞讨人员、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难群体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和专项救助。

实施主体：本项目由本级民政局牵头组织实施，各乡镇人民政府具体负责受理、审核、审批及资金发放工作，本级财政局负责资金的预算安排、拨付和监督管理。

项目资金：本项目资金主要由中央财政补助资金、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和本级财政配套资金共同组成。

主要内容

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（1）发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；
- （2）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金及照料护理补贴；

- (3) 实施临时救助；
- (4) 保障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；
- (5)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支出；
- (6) 其他符合政策规定的困难群众救助支出。

(二)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1. 预期总目标

通过项目实施，确保各类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，救助政策全面落实，救助水平稳步提升，做到“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”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。

2. 阶段性目标

- (1) 按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金，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%。
- (2) 规范救助对象审核审批程序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- (3) 加强动态管理，对不再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清退，对新申请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纳入。
- (4) 提升救助管理服务水平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3. 产出指标：

- (1) 数量指标：救助对象人数、资金发放总额等，按实际保障人数和支出金额统计。
- (2) 质量指标：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（ $\geq 95\%$ ）、资金发放准确率（100%）、按规定标准发放率（100%）。
- (3) 时效指标：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（ $\geq 98\%$ ）、申请审批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率（ $\geq 95\%$ ）。

效益指标:

社会效益指标: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,生活状况改善情况;社会救助政策知晓率($\geq 85\%$);社会稳定性提升。

满意度指标: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:接受救助的困难群众满意度($\geq 90\%$)。

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

本项目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设立。救助对象的确定需经过个人申请、村委会确认、乡镇受理审核、信息核对、公示、县级民政部门审批等环节。资金分配方案由县民政局会同县财政局,根据上级补助资金额度、本级预算安排以及各乡镇困难群众人数、困难程度、财力状况等因素综合测算制定,报经县财政局批准后下达。重大资金调整或政策变更均需履行相应决策程序。

(二)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

本年度,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总投入 34.09 万元,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5 万元,已支出 15 万元;县级财政补助资金 19.09 万元,已支出 19.09 万元。发放批次为 7 批次,受助人 92 人。

(三)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,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34.09 万元,预算执行率为 100%,支出构成主要为临时救助,合计支出 34.09

万元。

（四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资金管理，我们严格执行《海南省临时救助实施办法》、《会计法》等相关文件法规。资金实行专项管理、分账核算，确保专款专用。资金支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通过“一卡通”等形式直接发放到救助对象手中，减少中间环节。民政局、财政局定期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确保资金安全、合规、高效使用。未发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报套取等违规行为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

本项目属经常民生保障项目，不涉及招投标。项目按照年度预算有序组织实施。年初制定项目预算资金；年中根据动态管理要求，及时调整救助对象和补助标准，并向县级申请补助资金。项目完成情况良好，各项救助政策得到有效落实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

管理制度建设：建立健全《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》、《特困人员认定办法》、《临时救助办法》等配套制度，并不断完善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，确保救助对象精准认定。

日常检查监督：建立常态化的监督检查机制。一方面，通过省、市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，定期对救助对象进行在线核对；另一方面，民政局联合财政局、纪委监委、镇政府等部门，不定期开展实地抽查、暗访，检查对象认定是否准确、资金发放是否

及时足额、档案管理是否规范。同时，设立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督促整改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项目的经济性分析：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，资金安排符合实际需求。在资金使用过程中，严格执行预算，强化成本控制，通过“一卡通”发放等方式节约行政成本。预算执行率 100%，控制在合理范围内，未出现超预算或资金闲置浪费现象。

项目的效率性分析：实施进度：各类救助资金均按政策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审核审批和发放工作。临时救助及时办理，资金按时发放率达到 100%，超过 98%的年度目标。申请审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率达到 100%，超过 95%的年度目标。

完成质量：救助对象认定经过严格的审核审批和公示程序，并定期开展复核，对象认定准确率较高，基本实现“应保尽保、应退尽退”。资金通过“一卡通”发放，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%，未发生错发、漏发现象。

项目的有效性分析：通过项目实施，累计实施临时救助 92 人次，有效缓解困难群众的突发性、紧迫性困难。社会救助政策的实施，有效发挥“托底线、救急难”的作用，促进社会公平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：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是一项长期性、基础性的民生工程。各级政府高度重视，将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增长机制。同时，我们不断完善

工作机构，加强基层经办能力建设，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，健全监督检查机制，为项目的持续有效运行提供有力的政策、资金、人员和制度保障，项目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

1. 主要经验及做法

（1）强化部门协作：民政、财政、残联、医保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实现信息共享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（2）规范操作流程：严格执行申请、审核、审批、公示、发放程序，确保政策公开、过程透明、结果公正。

（3）加强动态管理：定期开展复核，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比对，及时更新救助对象信息，提高精准度。

（4）优化发放渠道：全面推行“一卡通”发放，确保资金安全、快捷、足额到达群众手中。

2. 存在问题

（1）基层经办能力有待加强：部分乡镇（街道）社会救助工作人员配备不足，工作量大，人员流动性大，业务水平参差不齐。

（2）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共享不够充分：部分跨区域、跨部门的信息（如异地房产、车辆、存款等）获取仍存在壁垒，影响精准识别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（3）政策宣传有待深化：部分偏远地区群众对社会救助政

策的知晓度和理解度仍有提升空间。

3. 改进措施

(1) 加大对基层社会救助工作的经费和人员投入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充实基层工作力量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服务水平。

(2) 进一步完善省级乃至国家层面的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共享平台，打破部门壁垒和数据孤岛，提高核对效率和精准度。

(3) 创新宣传方式，利用新媒体、村务公开栏、入户宣讲等多种形式，提高政策宣传的覆盖面和有效性。

(二) 后续工作计划

1. 持续做好资金保障：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，确保救助资金按时足额预算和拨付。

2. 深化精准救助：进一步健全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，加强动态管理，提升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，确保“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、应退尽退”。

3. 提升管理服务水平：加强基层经办能力建设，优化审批流程，提高办事效率。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，探索“互联网+社会救助”服务模式。

4. 加强资金监管：继续完善监管机制，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和绩效评价，确保救助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，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切身利益。

5. 强化政策宣传引导：多渠道、多形式宣传社会救助政策，

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，营造关心关爱困难群众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